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林晏瑄

電話：03-3322101#7471

傳真：03-3361044

電子信箱：www77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文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000418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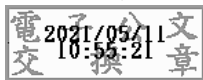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（376735100E_1100041848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00041848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檢送修正後「中華民國110年全國語文競賽實施要點」一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110年5月10日府教終字第110011393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、吳鳳嬌退休校長、黃玉鳳校長、詹益賢校長、祁樹華校長、吳明芳校長、馮立縈校長、傅桂珠退休老師、范云組長、廖寶玉退休主任、張明侃校長、謝明杰校長、宋美麗校長

副本：



教務處

110/05/11 14:59



1100003428

有附件